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屬於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亦無意作為在美國發售本公司證券供出售的要約。本公司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登記，且不得未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或適用豁免登記規定而在美國發售或出售。本公司證券並無亦無計劃在美國公開發售。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授出購股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7.06A條而作出。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2017年3月10日，本公司根據其於2010年9月28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經修訂）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若干僱員、董事及主管（「承授人」）授出8,286,431份購股權（「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將授予承授人權利以收取按董事會釐定合共8,286,431股之本公司新普通股（「股份」）或等額現金，該筆現金相等於認購價與股份在購股權獲行使之日或前後的市價之間的差額，其為由董事會按酌情決定的。授出的概要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	2017年3月10日
行使授出購股權的認購價	:	每股50.30港元
授出購股權的數目	:	8,286,431
於授出日期的股份收市價	:	每股50.30港元
購股權的有效期	:	2017年3月10日至2027年3月9日。購股權可由2020年3月10日開始行使。

於上述授出的購股權中，2,997,884份購股權乃授予本公司執行董事Mark Edward Tucker先生。

承董事會命
執行董事、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Mark Edward Tucker

香港，2017年3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下列人士組成：

非執行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謝仕榮先生

執行董事、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Mark Edward Tucker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蘇澤光先生、周松崗先生、John Barrie Harrison先生、楊榮文先生、Mohamed Azman Yahya先生、劉遵義教授、Swee-Lian Teo女士及Narongchai Akrasanee博士